

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24-060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拟制定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以持续优化经营、改善治理，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行动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和效率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之一，主要从事中西成药、参茸滋补药材及中药饮片、保健品、医疗器械及其他商品的连锁零售业务。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6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56%。

长期以来，公司以发展药店连锁为立业之本，坚持“深耕华南，布局全国”核心发展战略，不断覆盖更多区域的同时，推动区域规模化和管理精细化，逐步实现各区域内门店规模、市场占有率、经营效率及品牌影响力的稳步提升。

公司将持续落实“深耕华南、布局全国”的发展战略，以实体门店为主，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持续快速扩大门店网络布局，提升及巩固市场占有率；打造敏捷高效的供应链体系以及精准化的营销体系、提供专业化的服务、提供商品以及服务多样化的大健康一站式服务体验等方式持续提升门店的销售及盈利能力；通过完善的人才梯队建设、精细化的管理体系，以及数智化转型升级，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以及盈利能力。

二、实施股份回购与现金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

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5日、2024年4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1亿元，不超过2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截止2024年6月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97.2万股，累计回购金额为2,117.76万元。

此外，公司重视投资者回报，根据自身发展阶段、行业特性、盈利能力及重大资金使用计划，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落实分红方案，希望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2023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1元（含税），实际派发约3.53亿元。截至2023年度，大参林2017年上市以来累计现金分红约26.53亿元，现金分红占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约46%。

未来，公司将根据自身所处发展阶段，立足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力争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同时积极实施回购股票计划，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

三、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了与资本市场的高效沟通机制，建立了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全面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集体接待日活动、发布会、上证e互动、投资者电话专线、投资者邮箱等多种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传递公司投资价值，构筑起公司与资本市场之间的沟通桥梁，建立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2024年，公司将继续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为抓手，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增强

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更好地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同时，公司将构建健康、透明的投资者关系架构，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拓展与资本市场沟通的广度与深度，多渠道回复投资者关切，消除信息障碍，加深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让投资者全面、清晰地了解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四、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公司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架构，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决策层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年以来，公司根据监管要求，修订、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2024年，公司将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持续更新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同时推进实施公司合规化管理，组建合规管理标准化体系，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法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关注投资者利益，同时结合最新规定，在内部治理机制中具体细化落实相关要求。与此同时，公司将积极响应和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保持了密切沟通，督促上述相关方通过各种途径积极加强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升自律意识，多渠道、多形式开展专题培训及案例分享，切实强化履职能力和责任意识。

2024年，公司将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及时向董监高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处罚案例、市场动态等信息，强化合规意识。通过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

交易等重点领域加强监督、组织“关键少数”培训等，推动公司董监高履职，确保严守履职“红线”。

六、风险提示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调整、行业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本次行动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尽快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